

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证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应聘请具有证券或者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报告进行审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情况

2017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企业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1568093764U

成立日期：2011 年 01 月 24 日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建弟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表报，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授予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序号：000373。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 （二）经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的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1 日